見

I 로 A H I

政

高雄市第4屆橋頭區仕隆里里長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 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 刊登如下,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歷

歷

預備犯前二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

預備犯前項之罪者,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

刑;因而查獲候選人為正犯或共犯者,減輕或免除其刑。

第 100條

預備或用以行求期約或交付之賄賂,不問屬於犯罪行為人與否,沒收之。

預備或用以行求期約或交付之賄賂,不問屬於犯罪行為人與否,沒收之。

犯第一項或第二項之罪,於犯罪後六個月內自首者,減輕或免除其刑;因而查獲候選人為正犯或共犯者,免除其刑。

前項之選舉,有投票權之人,要求期約或收受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許以不行使其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亦同。

直轄市、縣(市)議會議長、副議長、鄉(鎮、市)民代表會、原住民區民代表會主席及副主席之選舉,對於有投票權之人,行求期約或交付 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約其不行使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二百萬元以上二千萬元以下罰

犯第一項、第二項之罪,於犯罪後六個月內自首者,減輕或免除其刑;因而查獲候選人為正犯或共犯者,免除其刑。在偵查中自白者,減輕其

政黨辦理第二條各種公職人員候選人黨內提名,自公告其提名作業之日起,於提名作業期間,對於黨內候選人有第九十七條第一項、第二項之 行為者,依第九十七條第一項、第二項規定處斷;對於有投票資格之人,有第九十九條第一項之行為者,依第九十九條第一項規定處斷。

犯第一項或第二項之罪,在偵查中自白者,減輕其刑;因而查獲候選人為正犯或共犯者,減輕或免除其刑。

犯前二項之罪者,預備或用以行求期約、交付或收受之賄賂,不問屬於犯罪行為人與否,沒收之。

號次

馬 50年01月10日 1	高雄市	橋頭國民中學畢業	一、成立社區關懷據點,照顧社區長輩。 復都機械公司技術員。 二、恢復社區巡守隊,維護社區治安。 松林企業有限公司課長。 三、爭取經費,辦理各項公益活動。 四、美化社區環境,提升居民生活品質。
2 馬 41 年 07 月 10 日	民主進步黨	仕隆國民小學 橋頭國中補校	本人將致力於下列施政及服務里民之作為: 一、社福醫療方面:1. 成立志工服務隊,關懷獨居老人、單親家庭、低收入戶和邊緣戶,並建立保護通報網絡,組織社區居民定期輪流到府探視及電話問安。2. 建立里鄰家庭暴力通報網路,透過社區居民彼此關心,終結家庭暴力。 二、社區治安方面:1. 加強社區安全維護,擴大巡邏隊成員。2. 增設里內監視系統,杜絕社區治安死角。3. 加強宣導讓里民認知如何防止被詐騙。 三、環保生態方面:1. 改善本里環境衛生,每年定期噴灑殺蟲劑,以防止登革熱病媒較孳生。2. 增強本里資源回收再利用觀念,教育居民進行零廢棄及全分類等基礎工作。 四、環境景觀方面:1. 監督本里內各種開發計畫,避免造成環境汙染或破壞。2. 居民參與公共設施之規畫設計,以加強里民對本里的認同感。 五、服務品質方面:1. 建立社區網絡,催化里民共同參與公共事務的決策與分工。2. 強化便民管道,反應里民不同意見與立場,落實全方位的服務。
處斷。 第 94 條 利用競選、助選或罷免機會,公然聚眾,以暴動 前項之未遂犯罰之。 第 95 條 意圖妨害選舉或罷免,對於公務員依法執行職務 犯前項之罪,因而致公務員於死者,處無期徒刑 第 96 條 公然聚眾,犯前條之罪者,在場助勢之人,處三 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犯前項之罪,因而致公務員於死者,首謀及下手 刑。	了(包括當日)出生,除受監護宣告經民國一百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繼清日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繼清日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繼清日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繼清子,四日三十五日四十二十四月十四月十四月十四月十四月十四月十四月十四月十四月十四月十四月十四月十四月十	續居住者,有市長、市議員、山地原住民區長、山地原住民區長、山地原住民區長、山地原住民區長、山地原住民區長、山地原住民區長、山地原住民區長、山地原住民區長、山地原住民區長、山地原住民區長、山地原住民區長、山地原住民區界、經五年以下有為限。 「被國際,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一位,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 一位,於領土,與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方條之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成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損遇舉罪與外之物投入票應,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票式樣): 「原住民」字樣。 「京住民」字樣。 「京任民」字樣。 「京任民」字樣。 「京任民」字樣。 「京任民」字樣。 「京任民」字樣。 「京任民」字樣。 「表述,是一年以上有期徒刑。」 「一年以上有期徒刑。」 「一年以上,年以上有期徒刑。」 「一年以上,年以上,年以上,年以上,年以上,年以上,年以上,年以上,年以上,年以上,	語と 第一百十五郎報告、新文潔物理と歌人は無利性と思い。専門と の
第 98 條 以強暴、脅迫或其他非法之方法為下列行為之一 一、妨害他人競選或使他人放棄競選。 二、妨害他人為罷免案之提議、連署或使他人為 前項之未遂犯罰之。	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罷免案之提議、連署。	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	下罰金。 第 144 條 對於有投票權之人,行求、期約或交付賄賂或其他不正利益,而約其不行使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二十一萬元以下罰金。 第 145 條 以生計上之利害,誘惑投票人不行使其投票權或為一定之行使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 第 146 條 以對統或其他非法之方法,使投票發生不正確之結果或縫造投票之結果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踴躍投票,慎重圈選勿用私章

投開票所設置地點一覽表

編號	投開票所名稱	投開票所地址	所屬村里		原住民 所屬村里	備註
0431	仕隆社區活動中心	高雄市橋頭區仕隆里仕隆路62-1號	仕隆里	1-17		
0432	仕隆國小活動中心	高雄市橋頭區仕隆里仕隆路進校巷16號 (請由仕隆南路校門進出)	仕隆里	18-30	仕隆里	

第 148 條

妨害或擾亂投票者,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於無記名之投票,刺探票載之內容者,處九千元以下罰金。